

郑州市教育局

郑教复〔2017〕12号

郑州市教育局 关于对郑州市教育局实验教学装备管理中心 2016年资产清查盘盈结果核实的批复

郑州市教育局实验教学装备管理中心：

你单位《郑州市教育局实验教学装备管理中心关于固定资产盘盈情况报告》（郑教装〔2016〕43号）已收悉。按照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》（财政部令第35号）、《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36号）和《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同意你单位土地，资产编号000000185，面积6261.69平方米，土地证号：郑国用（2001）字第0536号，以暂估价1元入账后，做盘盈处置。

此复。

2017年9月7日

